

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2026年度动态维护方案

（公示稿）



2024年6月，四川省人民政府正式批复了《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总规》），明确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建设为总牵引，落实上位规划及建设“大九寨交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战略要求，立足茂县自然文化资源禀赋，确定茂县总体定位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羌文化旅游目的地、特色优势农产品基地。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会以及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四川省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按照全国自然资源工作会议及2026年工作要点有关要求，进一步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基础作用，加强空间布局引领和自然资源要素配置，促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依据《四川省国土空间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方案》《四川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工作技术方案》等有关要求及相关工作部署，在严守国土空间安全底线，不突破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保护目标任务，不改变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空间结构和格局的前提下，对三条控制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布局、城市重要控制线、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等进行正向优化。

（一）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

1. 永久基本农田正向优化

(1) 总体情况

已批复的《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4.9481 万亩和 2.7661 万亩。落实核实处置成果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2.8858 万亩。本次动态维护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2.8099 万亩，较动态维护前面积有所减少，水浇地占耕地面积比例有减少，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坡度 15 度以上耕地面积有减少。本次动态维护有效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维护了“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优化后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布局更优化、生态有改善。

(2) 调出情况

本次动态维护茂县共调出永久基本农田红线 758.85 亩。主要为违法用地图斑川汶高速及碎小图斑等。

2. 生态红线正向优化

《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656.09 平方千米。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对接各级“十五五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无符合允许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情形，未进行生态保护红线调整。

3. 城镇开发边界正向优化

(1) 总体情况

本次城镇开发边界动态维护落实耕地保护与生态保护要求，坚持集约节约发展。本次动态维护前茂县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为 12.37 平方千米公顷，本次动态

维护调入开发边界规模为 8.6482 公顷(129.723 亩),调出开发边界规模 8.6791 公顷(130.1865 亩),调入总规模小于调出规模,本次动态维护后城镇开发边界总规模为 12.37 平方千米,本次优化调整后开发边界总规模减少 0.0309 公顷。正向优化后,城镇空间进一步集聚,方案未突破城区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及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上限,切实守牢“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维护其严肃性与权威性。

(2) 调出情况

按照“总量不突破、功能更优化、布局更集聚”原则,将县城区凤仪镇城北侧地块、洼底镇南侧和富顺镇域内建设不适宜区地块共计 8.6791 公顷用地调出城镇开发边界,其中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4.2111 公顷,现状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4.4680 公顷。

(3) 调入情况

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对接各对接各级“十五五”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结合 2025 年度城市体检评估成果,本次动态维护工作纳入城镇开发边界 8.6482 公顷均为“十五五”中需保障用地需求的近期建设项目(包括九鼎山太子岭建设项目、渭门关村垃圾填埋场扩建项目)。

(二) 其他涉及动态维护的情况

1、因“三条控制线”正向优化,对用地用海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布局进行同步优化。

2、结合正在编制的详细规划和十五五新增项目对中心城区用地布局进行调整，主要涉及城市黄线和城市绿线。

3、落实“十五五”重大项目，对国土空间重点建设项目表（包含15个能源矿产类项目、16个交通项目、39个水利项目、11个城市基础设施项目、4个防灾减灾项目、30个公共服务设施项目、35个产业类项目）进行增补落实。